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起草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配合推进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组织县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 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并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及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指导制定县中医民族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

(3) 负责制定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组织和指导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 负责研究提出全县老龄事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并拟定实施办法；负责推进老年人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 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执行国家药

品法典，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优先和合理使用制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督评估，依法制定、公布、落实食品安全标准；

(6) 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和计生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

(7) 负责制定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8) 负责完善生育政策，组织监测 JHSY 发展动态，提出发布 JHSY 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 JHSY 技术服务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促进全县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

(9) 指导各乡镇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贯彻落实国家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 JHSY 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社区医生、JHSY 专干管理制度；

(10) 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科室,分别是: 办公室、基本公共卫生科、疾控科、妇幼科、医政科、科教科。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数 14, 实有人数 30 人, 其中: 在职 13 人, 减少 3 人; 退休 17 人, 减少 1 人; 离休 0 人, 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2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3.6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95.16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528.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0.41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92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9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27.57	支 出 总 计	1,827.57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	47.29	47.2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9	47.29	47.2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88	22.88	22.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1	24.41	2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0.41	1,756.49	228.00	1,528.49						3.92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4.28	214.28	214.28								
210	01	01	行政运行	214.28	214.28	214.28								
210	04		公共卫生	4.00	4.00		4.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 政 专 户 (教 育 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本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0	4.00		4.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528.71	1,524.79	0.30	1,524.49						3.92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528.71	1,524.79	0.30	1,524.49						3.9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2	13.42	13.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	10.37	10.3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	3.05	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19.87	19.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7	19.87	19.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87	19.87	19.87									
			合 计	1,827.57	1,823.65	295.16	1,528.49						3.92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	47.2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9	47.2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88	22.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1	2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0.41	227.70	1,532.71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4.28	214.28	
210	01	01	行政运行	214.28	214.28	
210	04		公共卫生	4.00		4.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0		4.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528.71		1,528.71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528.71		1,528.71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2	13.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	10.3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	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19.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7	19.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87	19.87	
			合 计	1,827.57	294.86	1,532.7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82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23.6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	47.2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6.49	1,756.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19.8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823.65	支 出 总 计	1,823.65	1,823.6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	47.2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9	47.2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88	22.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1	24.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6.49	227.70	1,528.79
21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14.28	214.28	
210	01	01	行政运行	214.28	214.28	
210	04		公共卫生	4.00		4.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0		4.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524.79		1,524.79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524.79		1,524.7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2	13.4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7	10.3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5	3.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19.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9.87	19.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9.87	19.87	
			合 计	1,823.65	294.86	1,528.7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01	基本工资	62.11	62.11	
301	02	津贴补贴	80.77	80.77	
301	03	奖金	37.22	37.2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1	24.4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7	10.3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5	3.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9.87	19.8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63	2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		9.51
302	01	办公费	1.69		1.69
302	06	电费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1.50		1.50
302	11	差旅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6	23.46	
303	02	退休费	22.88	22.88	
303	05	生活补助	0.58	0.58	
		合 计	294.86	285.35	9.51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28.79	335.04	4.00	1,189.75								
210	04		公共卫生		4.00		4.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4.00		4.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1,524.79	335.04		1,189.75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专项业务费	0.30			0.3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专项业务费	1524.49			1524.49								
				合计	1,528.79	335.04	4.00	1,189.75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合计				

备注：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32	4.32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20	4.2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4.2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名 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023 年自治区 JHSY 奖励扶助制度补助项目	3.92	3.92			3.92				
合计	3.92	3.92			3.92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27.5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收入预算 1,827.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95.16 万元，占 16.15%，比上年预算减少 96.32 万元，下降 24.6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减少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相应预算经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528.49 万元，占 83.64%，比上年预算增加 17.98 万元，增长 1.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JHSY 奖励扶助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3.92 万元，占 0.21%，比上年预算减少 261.31 万元，下降 98.5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结转减少自治区 JHSY 奖励扶助补助项目。

三、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支出预算 1,827.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4.86 万元，占 16.13%，比上年预算减少 96.53 万元，下降 24.6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减少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相应预算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1,532.71 万元，占 83.87%，比上年预算减少 243.12 万元，下降 13.69%，主要原因是减少自治区 JHSY 奖励扶助补助项目。

四、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23.6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23.6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费用

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756.49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工资,公用经费及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9.87 万元,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823.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6.53 万元,下降 24.6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减少 3 人,减少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相应预算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1,528.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19 万元,增长 1.2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 JHSY 奖励扶助补助制度项目较上年增加、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7.29 万元,占 2.5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756.49 万元,占 96.32%。
- 3、住房保障支出(类)19.87 万元,占 1.0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20 万元,增长 37.17%,主要原因是:2024 年增加退休人员绩效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年预算数为24.41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2.71万元, 下降9.99%, 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3人,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年预算数为214.28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85.54万元, 下降28.53%, 主要原因是: 本年在职人员减少3人, 减少聘用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 相应预算经费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2024年预算数为4.0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4.00万元, 增长100.00%, 主要原因是: 新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2024年预算数为1,524.79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4.19万元, 增长0.94%, 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JHSY奖励扶助补助制度项目经费较上年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10.37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9.41万元, 下降47.57%, 主要原因是: 一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3人, 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二是退休人员医疗保险制度改革, 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不再纳入预算。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年预算数为3.05万元, 比上年预算

减少 3.09 万元,下降 50.3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医疗保险制度改革,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不再纳入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9.8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8万元,下降9.06%,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减少3人,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减少。

六、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4.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5.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9.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伽师县卫健委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地财社【2023】114号下达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费 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2、项目名称：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0.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3、项目名称：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1,524.4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人数：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标准：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范围：完全不予公开

补贴方式：完全不予公开

发放程序：完全不予公开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完全不予公开

八、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3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6 万元，下降 1.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

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一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0.06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公务安排次数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减少。

十一、关于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3.9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9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自治区 JHSY 奖励扶助制度补助项目 3.9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 13 个乡镇符合各项 JHSY 奖励扶助政策对象的奖励扶助补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5 万元，增长 3.8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办公标准提高，办公等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 9.8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20 万元。

2024 年，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89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 5.89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9,466.00 平方米，价值 1,424.41 万元。

2. 车辆 17 辆，价值 154.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32.9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15 辆，价值 121.41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8.7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94.36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1,827.57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3 个，涉及预算金额 1528.79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联系人	艾力亚尔	联系电话：	13709987897		
年度绩效目标	<p>巩固“十三五”发展成果，继续坚持“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基本原则，坚持预防为主，以农村为重点的方针，紧紧围绕“健康建始县”建设总目标，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全力做好全民免费健康体检，加强结核病、艾滋病防治工作。结合全民健康体检，对 15 岁以上人群开展肺结核、艾滋病 100% 筛查，肺结核患者门诊就医检查费用实际报销 100%、住院费用实际报销 90%，取消传染性肺结核患者住院天数经费限制。落实艾滋病抗病免费药品的供应和治疗管理，落实“四免一关怀”政策，力争实现“三个 90%”目标（即 90% 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通过检测知道自己的感染状况，90% 已经诊断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接受抗病毒治疗，90% 接受抗病毒治疗的艾滋病病毒感染者的病毒得到抑制）。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等于 95%。开展大病和慢性病精准救治，全面推进大病专项救治全覆盖。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扎实做好公共卫生工作。加强职业健康宣传教育，抓好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确保重点行业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达到 95% 以上。加强 JHSY 工作，开展优质妇幼健康服务，完善母婴基础设施建设，抓好建设托育服务体系。制定优生优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实施方案，完善三孩生育政策配套支持措施。托幼机构儿童体检率达 80%，儿童系统管理率达 90% 以上，7 岁以下儿童保健覆盖率达 98%，三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0%。</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1532.41		
		本级安排	295.16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伽师县卫生健康“十四五”发展规划	20

		医疗机构传染病报告及时率	≥95%	伽师县卫生健康“十四五”发展规划	20
		病人系统管理率	≥95%	伽师县卫生健康“十四五”发展规划	20
		托幼机构儿童体检率	≥80%	伽师县卫生健康“十四五”发展规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结核病、艾滋病防治工作知晓率	≥95%	伽师县卫生健康“十四五”发展规划	20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转移支付项目数 2 个，涉及的预算资金数为 1,528.49 万元。

本单位涉及涉密项目数 2 个，涉及的预算资金数为 1524.79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1 个，涉及的预算金额为 1524.49 万元；本级财政预算项目 1 个，涉及的预算金额为 0.3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伽师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04月15日